

國立嘉義大學嘉大之友卡申請作業要點

97年5月13日96學年度第8次行政會議通過

106年9月12日106學年度第2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08年4月9日107學年度第6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- 一、國立嘉義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感謝熱心捐助人或團體，增進彼此之了解與認同，進而協助各項校務之推動，特訂定「國立嘉義大學嘉大之友卡申請作業要點」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- 二、凡捐款本校校務基金累計達新臺幣伍萬元者，可由本人或指定親友一人申請嘉大之友卡一張，需檢附申請表(如附件)、身分證影本及照片二張。
- 三、本校除致贈嘉大之友卡持卡人感謝書狀外，所有捐贈者芳名均登載於本校網站及出版刊物之捐贈者芳名錄內，持卡人並享有下述服務與優待：
 - (一)致贈停車證貴賓卡，汽車進出校園免予收費。
 - (二)圖書借閱：出示嘉大之友卡可進入圖書館閱讀，並享有下列優惠：
 1. 免費辦理借書證。
 2. 借閱藏書之優惠(需繳交借書證保證金)。
 - (三)消費優惠：
 1. 嘉大咖啡學園消費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。
 2. 參觀嘉大昆蟲館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門票收費，隨行親友依該館收費規定收費。
 3. 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比照教職員工優惠。
 - (四)場地租借優待：校內各運動場館及場租收費比照校內教職員工優惠。
 - (五)推廣教育學分班報名優惠：持卡人報名本校自辦之推廣學分班享有免報名費優惠。
 - (六)其他服務：適時增補之。
- 四、嘉大之友卡有效期限二年，捐款累計每滿新臺幣伍萬元得延長嘉大之友卡有效期限二年；捐款累計達新臺幣壹佰萬元者，其嘉大之友卡終身有效，除享有第三點服務與優待外，另增加下列優待：
 - (一)使用本校游泳池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收費。
 - (二)本校動物醫院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免收掛號費。
 - (三)享有本校招待所住宿優惠。

(四)享有本校圖書館免收借書證保證金之優惠。

五、嘉大之友卡遺失申請補發者，須繳交工本費新臺幣貳佰元。

六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。

嘉大之友卡申請作業流程

一、申請資格：凡捐款累計達5萬元者，可由本人或指定親友一人申請嘉大之友卡一張。

二、申請文件：1.身分證影本 2.一寸照片二張 3.申請表

三、申請方式：檢具以上申請文件送至本校校友中心即可。

四、申請地點：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300號【蘭潭校區】

行政中心3樓／校友中心

電話：05-2717749 傳真：05-2717746

五、優惠措施：本校除致送持卡人感謝函外，所有捐贈者芳名均刊登於本校網站及出版刊物之捐贈者芳名錄內，並享有下述本校對於校友之服務與優待：

(一)致贈停車證貴賓卡，汽車進出校園免予收費。

(二)圖書借閱：出示嘉大之友卡可進入圖書館閱讀，並享有下列優惠：

1. 免費辦理借書證。

2. 借閱藏書之優惠(需繳交借書證保證金)。

(三)消費優惠：

1. 嘉大咖啡學園消費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。

2. 參觀嘉大昆蟲館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門票收費，隨行親友依該館收費規定收費。

3. 本校員生消費合作社比照教職員工優惠。

(四)場地租借優待：校內各運動場館及場租收費比照校內教職員工優惠。

(五)推廣教育學分班報名優惠：持卡人報名本校自辦之推廣學分班享有免報名費優惠。

(六)其他服務：適時增補之。

六、嘉大之友卡有效期限二年，捐款累計每滿新臺幣伍萬元得延長嘉大之友卡有效期限二年；捐款累計達新臺幣壹佰萬元者，其嘉大之友卡終身有效，除享有第三點服務與優待外，另增加下列優待：

(一)使用本校游泳池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收費。

(二)本校動物醫院比照本校教職員工優惠免收掛號費。

(三)享有本校招待所住宿優惠。

(四)享有本校圖書館免收借書證保證金之優惠。

七、申請補發：若不慎遺失，須申請補發並支付工本費200元。

嘉大之友卡申請表

編號：

姓名				照片黏貼處
捐款收據 編號				
服務單位		職稱		
聯絡電話	(公)	行動電話		
	(私)	傳真		
E-Mail				
通訊地址				
永久地址	☐ 同上 ☐ 其他(請填寫)			
車牌號碼	(貴賓通行證)			
申請別				
申請人		申請日期	年	月 日
簽章		有效日期	年	月 日
備註	承辦單位：校友中心 地址：嘉義市鹿寮里學府路300號 (蘭潭校區行政中心3樓) 電話:05-2717749 傳真:05-2717746			